

政府委任香港考試及評核局成員

去



政府委任香港考試及評核局成員

政府今日（八月二十四日）宣布委任容永祺為香港考試及評核局（考評局）主席，亦同時委任一名新委員及再度委任三名委員。他們的任期由二〇一八年九月一日起生效至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為止，為期三年。委任名單如下：

主席

容永祺（友邦保險（國際）有限公司區域執行總監）

委員

吳友強（香港道教聯合會青松中學校長）

鄭惠儀（寶血會上智英文書院校長）

李曠怡（大華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鄭中正（HLB國衛會計師事務所主席）

教育局局長楊潤雄表示，考評局是教育局的重要夥伴，來自教育界和其他專業界別的成員有助提升考評局的專業水平。

他歡迎容永祺及李曠怡分別出任考評局主席及委員，同時感謝卸任主席陳仲尼及卸任委員曾永強對考評局作出的貢獻。

考評局是根據《香港考試及評核局條例》（第261章）成立的法定機構，負責舉辦公開考試及經行政長官批准的其他考試或評核。該條例附表2載列組成考評局的成員，包括學校校長、教師、大專院校的代表、代表家長利益的人士，以及專業和工商界人士。

以下是二〇一八年九月一日起生效的考評局成員名單：

委任委員：

容永祺（主席）

麥志強博士（副主席）

馮黎妙儀

林日豐

吳友強

梁翠珍

鄭惠儀

熊運信

李曠怡

鄭中正

章曼琪

當然委員：

兩名由大學校長會提名的人士

課程發展議會主席或其代表

職業訓練局執行幹事或其代表

教育局常任秘書長或其代表

考評局秘書長

完

2018年8月24日（星期五）

香港時間11時00分